

附表

土地標示	土地座落	鄉鎮	新北市	
		市區	三重區	
		段	永安段	
		小段		
	地號		133	
	面積(平方公尺)		1,322.00	
	設定權利範圍		10000分之98	
	所有權人		林淑惠	
建物標示	建號		10663	
	門牌	鄉鎮	新北市	
		市區	三重區	
		街 路	自強路	
		段 巷 弄	三段110巷	
		號 樓	15之2號五樓之一	
	基地坐落	段	永安段	
		小 段		
		地 號	133	
	(平方公尺)	五層	57.08	
		共 計	57.08	
	建附物屬	用 途	陽台	花台
		面積(平方公尺)	4.68	1.16
	設定權利範圍		1分之1	
	所有權人		林淑惠	
	共有部分		同段10677建號，面積：1,213.93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0000分之108	